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13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541,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75%，购买的最高价为 18.70 元/股、最低价为 17.96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9,991,529.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3.6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期限自 2023 年 12 月 8 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3-06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 年 2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541,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75%，购买的最高价为 18.70 元/股、最低价为 17.96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 9,991,529.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541,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75%，购买的最高价为 18.70 元/股、最低价为 17.96 元/股，已支付的

总金额为 9,991,529.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根据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3 月 2 日